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GQY视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GQY视讯拟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431号《关于核准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64万股，发行价格为65元/股。共募集资金总额886,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76,214,88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10,385,12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于2010年4月26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11530号《验资报告》验资确认。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25号文）规定，公司在2010年度审计报告中将上市过程中发生的宣传费、路演费等相关费用6,393,367.44元计入管理费用，但上述资金原作为发行费用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扣除，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了调整，并于2011年4月15日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据此，公司2010年IPO募集资金净额由原810,385,120.00元调整为人民币816,778,487.44元。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全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使用进展情况

（一）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投资金额
1	生产高清大屏幕拼接显示系统项目（已处置）	22,740.00	22,740.00	20,460.54
2	年产 1 万套数字实验室系统项目（已处置）	3,300.00	205.95	205.95
3	收购深圳欣动态影像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已处置）	750.00	0.00	0.00
4	增资深圳蓝普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2,920.00	2,920.00	2,920.00
合计		29,710.00	25,865.95	23,586.49

（二）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 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资金额
1	购买关联方宁波奇科威电子有限公司土地及建筑资料（慈国用 2007 第 241069 号）（已处置）	4,558.64	4,558.64	4,558.64
2	收购上海鑫森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已处置）	1,695.00	0.00	0.00
3	投资新设山东奇科威数字教学设备有限公司（已处置）	260.10	0.00	0.00
4	投资美国 JIBO 公司 A-1 轮优先股	897.54	897.54	897.54
5	投资美国公司 Meta Company 的 B 轮优先股	4,794.40	4,794.40	4,794.40
6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7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8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4,500.00	14,500.00	14,500.00
合计		47,705.68	45,750.58	45,750.58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已按规使用 69,337.07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353,645,974.69 元（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等），全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三、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闲置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1、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超募资金，对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公司资金的收益。

2、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在任一时点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

上述银行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3、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运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为短期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保本型、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投资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

4、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来现金管理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超募资金。

5、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6、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以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投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并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

（2）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要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有关规定。保荐机构对GQY视讯本次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保荐机构将持续关注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督促公司在实际使用前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对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时发表明确保荐意见。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保荐代表人签字：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